

北京爱云动科技有限公司

爱发〔2020〕01-03-007号

签发：总裁办

关于对兼职编辑曹某琴违规处理的 公告

全体员工及合伙组织伙伴：

鉴于兼职编辑曹某琴于2020年12月2日在其任职期间，擅自更改公司决议，并以公司名义在公众号上发布该决议，违反了相关公司规定。

公司决定从即日起撤销曹某琴在爱云动一切职务，终止其和公司的劳务合作关系，并保留对其追究相关责任的一切权利。

北京爱云动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

